

智能无人飞行平台集群在环仿真招标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QGCZB-YH-2025-017)

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北京市/海淀区

一、招标条件

本智能无人飞行平台集群在环仿真招标项目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86.19000000 万元, 招标人为北京翼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 1、项目名称: 智能无人飞行平台集群在环仿真招标项目 2、招标内容: 智能无人飞行平台集群在环仿真招标项目 1 套。 3、招标规模: 人民币 386.19 万元, 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4、最高限价: 人民币 386.19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5、质保期: 原厂质保 2 年 6、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智能无人飞行平台集群在环仿真招标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智能无人飞行平台集群在环仿真招标项目:

1、资格要求: 1.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任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任意一月份的财务报表或银行资信证明(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加盖投标人公章)复印件(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2) 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4)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招标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 年 12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2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1、时间: 2025 年 12 月 05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9: 00—11: 30, 下午 14: 00—17: 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南京市秦淮区双龙科技创新产业园 18-1 幢。 3、方式: 线下报名 (1) 线下报名方式: (携带(3)里面的资料打印盖章以及付款凭证至南京市秦淮区双龙科技创新产业园 18-1 幢报名)。 (2) 售价: 人民币 500 元/套 (售后不退, 收款信息: 名称: 江苏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4MA253NEK7A、地址电话: 南京市秦



淮区双龙街2号8号楼518室 17761727379、开户行账号：中国农业银行南京大明路支行 10108501040017558）（3）请投标人提供以下要求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且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方为有效，审核通过后获取招标文件：①报名投标人的企业法人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②报名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若是法定代表人则只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时30分

递交方式：本次开标采用不见面方式，各投标人将投标文件采用邮寄的方式邮寄至江苏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双龙科技创新产业园18-1幢，收件人：基业欣、联系方式：18551711233。到付以及过期送至将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时30分

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双龙科技创新产业园18-1幢2楼会议室

七、其他

1、投标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投标人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2、其他相关信息：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3、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4、本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上发布。敬请各投标人关注；若有关本次招标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平台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如果没有及时关注本网站公告导致误投标，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海淀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翼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翠湖科技园1号院12号楼
联 系 人：	徐经理
电 话：	15011456970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秦淮区双龙科技创新产业园18-1幢
联 系 人：	基业欣
电 话：	025-58801851
电 子 邮 件：	qgc666@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